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719)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定於2019年2月20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舉行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詳情如下：

A.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1. 時間

臨時股東大會將於2019年2月20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開始。

2. 現場會議召開地點

臨時股東大會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淄博市高新區魯泰大道1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

3. 召集人

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集。

4. 臨時股東大會召開方式

本公司A股(「A股」)持有人(「A股股東」)或其妥為委任的代表可採用現場投票或網絡投票方式投票，而本公司H股(「H股」)持有人(「H股股東」，連同A股股東，統稱「股東」)或其妥為委任的代表可採用現場投票方式投票。

5. 合資格與會者

(1) 股東

截至2019年2月12日(星期二)深圳證券交易所A股交易時段收市時名列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A股股東登記冊的全體A股股東。

A股股東與會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本通告同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向A股股東發佈的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截至2019年1月18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名列H股股東登記冊的全體H股股東；

(2) 股東妥為委託的代表；

(3) 本公司董事(「董事」)、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具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高級管理人員」)；

(4)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及

(5) 本公司的審計師。

B. 審議及批准事項

以下議案將提呈臨時股東大會審批：

普通決議案^{附註}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與新華集團所訂立日期為2018年12月20日的合同及其項下事務與交易。

附註：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業務及交易的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20日的公告。除另行註明者外，本節所用詞彙與上述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載有其有關詳請的通函將適時寄發H股股東。

C. 登記方法

1. 本公司將於2019年1月19日至2019年2月20日(包含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凡於2019年1月18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名列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股股東登記冊的股東、於2019年2月12日(星期二)深圳證券交易所A股交易時段收市後名列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A股股東登記冊的股東，以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2. 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其股份轉讓書連同相關的股份證書必須於2019年1月18日下午4時30分前備置於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地址為：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3.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應於2019年1月30日或以前將已填妥及簽署的出席確認回覆(連同本通告發送股東)送達董事會秘書辦公室(見下文附註8)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前述出席確認回覆可採專遞、郵寄或傳真方式送達。前述書面回覆不影響股東出席及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4.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有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託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股東)作為其代理,代其出席會議及投票,而當股東委託的代理超過一人時,該等代理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5. 股東僅可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即附通告並發送股東的授權委託書(「**授權委託書**」)或其複印本),授權委託書須合乎已載列其中之指示並由委託股東親自簽署或其妥為授權人士簽署。如授權委託書由股東授權人士簽署,則該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手續。如委託股東為一組織法人,則其授權委託書應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經書面形式妥為委託的代理人簽署。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和授權委託書須在臨時股東大會舉行前24小時送達董事會秘書辦公室(見下文附註8)或本公司H股過戶處相關收件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並交付授權委託書亦不影響任何股東親身出席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6. 股東或其代理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所需身份證明文件。如委任代理,代理亦須展示其授權委託書。
7. 臨時股東大會會期預計為期半天,往返及食宿費由出席會議股東自理。
8. 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為:

中國山東省淄博市高新區魯泰大道1號

郵政編碼:255086

電話:86 533 2196024

傳真:86 533 2287508

9. 本通告所提述的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時間。

10. 關於適用於A股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的安排，請查閱本公司在通告同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上發佈的A股股東通告。

D. 備查文件

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七次臨時會議通過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張代銘
董事長

中國淄博，2019年1月4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張代銘先生(董事長)

杜德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冠華先生

李文明先生

盧華威先生

非執行董事：

任福龍先生

徐列先生

趙斌先生